

政府公報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第二千八百五十五號

勅令

朕依組織法第三十八條經諮詢參議府裁可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法中修正之件著卽公布

御名御璽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勅令第三百零四號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法中修正之件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法中修正如左

勅令第三百零四號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法中修正之件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法中修正如左

二 第九條中「理事七人以内」改爲「理事八人以内」

附則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對於滿洲採金株式會社之鑛業權向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移轉之登錄免除登錄稅

〔參照〕

康德二年八月一日勅令第九十號滿洲鑛業開發

株式會社法抄錄
第九條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置理事長一人、副理事長一人、理事七人以内及監事三

政府公報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第二千八百五十五號

勅令

朕依組織法第三十八條經諮詢參議府裁可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廢止之件著卽公布

御名御璽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勅令第三百零五號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廢止之件
附則

勅令第三百零五號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廢止之件
附則

二 第九條中「理事七人以内」改爲「理事八人以内」

附則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法中左ノ通改正ス
一 第四條中「八千五百萬圓」ヲ「九千萬圓」ニ改ム

〔參照〕

康德二年八月一日勅令第九十號滿洲鑛業開發

株式會社法抄錄
第九條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置理事長一人、副理事長一人、理事七人以内及監事三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第二千八百五十五號

勅令

朕組織法第三十八條ニ依リ參議府ノ諮詢ヲ經テ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廢止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御名御璽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勅令第三百零六號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廢止之件
附則

勅令第三百零六號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廢止之件
附則

二 第九條中「理事七人以内」ヲ「理事八人以内」ニ改ム

附則 本法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ノ鑛業權ヲ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ヘノ移轉ノ登錄ニ付テハ登錄稅ハ之ヲ免除ス

〔參照〕

康德二年八月一日勅令第九十號滿洲鑛業開發

株式會社法抄錄
第九條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置理事長一人、副理事長一人、理事七人以内及監事三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第二千八百五十五號

勅令

朕組織法第三十八條ニ依リ參議府ノ諮詢ヲ經テ康德元年勅令第三十九號滿洲採金株式會社ノ事業區域ニ關スル件廢止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御名御璽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勅令第三百零六號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ハ之ヲ廢止ス
附則

勅令第三百零六號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ハ之ヲ廢止ス
附則

二 第九條中「理事七人以内」ヲ「理事八人以内」ニ改ム

附則 本法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ノ鑛業權ヲ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ヘノ移轉ノ登錄ニ付テハ登錄稅ハ之ヲ免除ス

〔參照〕

康德二年八月一日勅令第九十號滿洲鑛業開發

株式會社法抄錄
第九條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置理事長一人、副理事長一人、理事七人以内及監事三

康德元年勅令第三十九號滿洲採金株

勅令

朕組織法第三十八條ニ依リ參議府ノ諮詢ヲ經テ康德元年勅令第三十九號滿洲採金株式會社ノ事業區域ニ關スル件廢止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御名御璽

康德元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勅令第三百六號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ハ之ヲ廢止ス
附則

勅令第三百六號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ハ之ヲ廢止ス
附則

二 第九條中「理事七人以内」ヲ「理事八人以内」ニ改ム

附則 本法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ノ鑛業權ヲ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ヘノ移轉ノ登錄ニ付テハ登錄稅ハ之ヲ免除ス

〔參照〕

康德元年十二月八日

株式會社法抄錄
第九條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置理事長一人、副理事長一人、理事七人以内及監事三

康德元年十二月八日

勅令

朕組織法第三十八條ニ依リ參議府ノ諮詢ヲ經テ康德元年勅令第三十九號滿洲採金株式會社ノ事業區域ニ關スル件廢止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御名御璽

康德元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勅令第三百六號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ハ之ヲ廢止ス
附則

勅令第三百六號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法ハ之ヲ廢止ス
附則

二 第九條中「理事七人以内」ヲ「理事八人以内」ニ改ム

附則 本法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滿洲採金株式會社ノ鑛業權ヲ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ヘノ移轉ノ登錄ニ付テハ登錄稅ハ之ヲ免除ス

〔參照〕

康德元年十二月八日

株式會社法抄錄
第九條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置理事長一人、副理事長一人、理事七人以内及監事三

金株式會社事業區域之件廢止之件

康德元年勅令第三十九號關於滿洲採金株式會社事業區域之件廢止之

附則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朕經諮詢參議府裁可康德二年勅令第九十一號關於以鑛業法第九條所規定國防上必要之鑛物為標的之鑛業呈請限制之件中修正之件著卽公布

御名御璽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勅令第三百零七號

康德二年勅令第九十一號關於以鑛業法第九條所規定國防上必要之鑛物為標的之鑛業呈請限制之件中修正之件
康德二年勅令第九十一號關於以鑛業法第九條所規定國防上必要之鑛物為標的之鑛業呈請限制之件中修正之件
康德二年勅令第九十一號關於以鑛業法第九條所規定國防上必要之鑛物為標的之鑛業呈請限制之件中修正之件
康德二年勅令第九十一號關於以鑛業法第九條所規定國防上必要之鑛物為標的之鑛業呈請限制之件中修正之件

御名御璽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左列從略)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本令施行之時對於以在滿洲採金株式會社事業區域內現存之金鑛為標的之鑛業呈請其呈請人之名義視為隨本令施行卽已變更為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

依康德六年勅令第二百九十八號關於依據鑛業法第九條規定之勅令所跟制鑛業呈請之鑛物之發見聲報之件之規定之聲報人並以所為鑛業呈請之順位視為已為發見之聲報者

前項之呈請人(除滿洲採金株式會社)視為依康德六年勅令第二百九十八號關於依據鑛業法第九條規定之勅令所跟制鑛業呈請之鑛物之發見聲報之件之規定之聲報人並以所為鑛業呈請之順位視為已為發見之聲報者

附則

本法へ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依康德六年勅令第一百九十八號關於依據鑛業法第九條規定之勅令所跟制鑛業呈請之鑛物之發見聲報之件之規定對於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所為之鑛物發見之聲報以其聲報之日時視為對於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所為者

(參照)

康德三年八月一日勅令第九十一號抄錄

凡以左列鑛物為標的之依鑛業法第十六條之呈請除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及由政府特指定之公司外不得爲之

勅令第三百七號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康德二年勅令第九十一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依ル國防上必要ナル鑛物ヲ目的トスル鑛業ノ出願ノ制限ニ關スル件中改正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御名御璽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左列從略)

依康德六年勅令第二百九十八號關於依據鑛業法第九條規定之勅令所跟制鑛業呈請之鑛物之發見聲報之件之規定對於滿洲採金株式會社所為之鑛物發見之聲報以其聲報之日時視為對於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所為者

康德六年勅令第一百九十八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基ク勅令ニ依リ鑛業ノ出願ヲ制限セラレタル鑛物ノ發見申出ニ關スル件ノ規定ニ依ル申出人ト看做シ鑛業ノ出願ヲ爲シタル順位ヲ以テ發見ノ申出ヲ爲シタルモノト看做ス

附則

本法へ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依康德六年勅令第一百九十八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依ル出願ハ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及政府ノ特ニ指定スル會社ヲ除クノ外之ヲ爲スコトヲ得ズ

(左記省略)

康德二年八月一日勅令第九十一號抄錄

左ニ掲タル鑛物ヲ目的トスル鑛業法第十六條ニ依ル出願ハ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及政府ノ特ニ指定スル會社ヲ除クノ外之ヲ爲スコトヲ得ズ

(左記省略)

康德二年八月一日

勅令第三百七號

康德二年勅令第九十一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依ル國防上必要ナル鑛物ヲ目的トスル鑛業ノ出願ノ制限ニ關スル件中「金鑛(滿洲採金株式會社事業區域内ノモノヲ除ク)」ヲ「金鑛」ニ改正ス

御名御璽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康德二年勅令第九十一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依ル資源保全上必要ナル鑛物ヲ目的トスル鑛業ノ出願ノ制限ニ關スル件廢止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本令施行ノ際滿洲採金株式會社事業區域内ニ於テ現ニ存スル金鑛ヲ目的トスル鑛業ノ出願ニ付テハ其ノ出願人ノ名義ハ本令施行ノ際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ノ爲ニ變更アリタルモノト看做ス

前項ノ出願人(滿洲採金株式會社ヲ除ク)ヘ康德六年勅令第一百九十八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基ク勅令ニ依リ鑛業ノ出願ヲ制限セラレタル鑛物ノ發見申出ニ關スル件ノ規定ニ依ル申出人ト看做シ鑛業ノ出願ヲ爲シタル順位ヲ以テ發見ノ申出ヲ爲シタルモノト看做ス

附則

本法へ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依康德六年勅令第一百九十八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依ル資源保全上必要ナル鑛物ヲ目的トスル鑛業ノ出願ノ制限ニ關スル件廢止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御名御璽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康德二年勅令第一百九十八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依ル資源保全上必要ナル鑛物ヲ目的トスル鑛業ノ出願ノ制限ニ關スル件廢止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本令施行ノ際滿洲採金株式會社事業區域内ニ於テ現ニ存スル金鑛ヲ目的トスル鑛業ノ出願ニ付テハ其ノ出願人ノ名義ハ本令施行ノ際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ノ爲ニ變更アリタルモノト看做ス

前項ノ出願人(滿洲採金株式會社ヲ除ク)ヘ康德六年勅令第一百九十八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基ク勅令ニ依リ鑛業ノ出願ヲ制限セラレタル鑛物ノ發見申出ニ關スル件ノ規定ニ依ル申出人ト看做シ鑛業ノ出願ヲ爲シタル順位ヲ以テ發見ノ申出ヲ爲シタルモノト看做ス

附則

本法へ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依康德六年勅令第一百九十八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依ル資源保全上必要ナル鑛物ヲ目的トスル鑛業ノ出願ノ制限ニ關スル件廢止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御名御璽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國務總理大臣 張景惠

經濟部大臣 阮振鐸

康德二年勅令第一百九十八號鑛業法第九條ノ規定ニ依ル資源保全上必要ナル鑛物ヲ目的トスル鑛業ノ出願ノ制限ニ關スル件廢止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本令施行ノ際滿洲採金株式會社事業區域内ニ於テ現ニ存スル金鑛ヲ目的トスル鑛業ノ出願ニ付テハ其ノ出願人ノ名義ハ本令施行ノ際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ノ爲ニ變更アリタルモノト看做ス

一 實施日期 康德十年十二月一日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興農部大臣 黃富俊

二 小麥粉販賣價格

(二) 對販賣人組合之販賣價格

特殊品 每一袋(淨二二五) 一一五〇

普通品 同 九三五

(二) 對大量需要人之販賣價格

特殊品 每一袋(淨二二五) 一一七八

普通品 同 九六三

(三) 對為供給大量需要人之販賣人組合之販賣價格

特殊品 每一袋(淨二二五) 一一六七

普通品 同 九五二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三號

關於康德十小麥年度小麥糠販賣價格認可之件

為佈吉事茲依糧穀管理法第八條之規定將滿洲農產公社之小麥糠販賣價格認可如左此佈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四號

關於配合飼料配合比率認可之件

為佈吉事茲依康德十年農部令第二十九號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至第十三條規定之飼料統制之件第六條之規定將哈爾濱市日滿製粉株式會社製造之日滿成雞第二號、日滿乳牛第一號及日滿養豚第二號之配合比率認可如左此佈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興農部大臣 黃富俊

一 實施日期 康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二 小麥糠製粉工場院內交貨淨五〇五

二 滿洲農產公社販賣價格

普通品 同 九三五

(二) 大口需要人ニ對スル販賣價格

特殊品 一袋當(正味二二五) 一一七八

普通品 同 九六三

(三) 大口需要人ニ供給スル為販賣人組合ニ對スル販賣價格

特殊品 一袋當(正味二二五) 一一六七

普通品 同 九五二

一 實施期日 康德十年十二月一日

二 小麥粉販賣價格

(二) 販賣人組合ニ對スル販賣價格

特殊品 一袋當(正味二二五) 一一五〇

普通品 同 九三五

(二) 對スル販賣價格

特殊品 一袋當(正味二二五) 一一七八

普通品 同 九六三

(三) 大口需要人ニ供給スル為販賣人組合ニ對スル販賣價格

特殊品 一袋當(正味二二五) 一一六七

普通品 同 九五二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三號

關於配合飼料配合比率認可之件

為佈吉事茲依糧穀管理法第八條ノ規定ニ依リ滿洲農產公社ノ小麥糠販賣價格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ニ付茲ニテ告示ス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四號

關於配合飼料ノ配合比率認可ニ關スル件

糧穀管理法第八條ノ規定ニ依リ滿洲農產公社ノ小麥糠販賣價格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ニ付茲ニテ告示ス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興農部大臣 黃富俊

一 實施期日 康德十年十一月一日

二 小麥糠製粉工場院內渡正味五〇五

二 滿洲農產公社販賣價格

普通品 同 九三五

(二) 配合飼料ノ配合比率認可ニ關スル件

康德十年與農部令第二十九號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乃至第十三條ノ規定ニ基ク飼料統制ニ關スル件第六條ノ規定ニ依リ哈爾濱市日滿穀粉株式會社製造ニ係ル日滿成雞第二號、日滿乳牛第一號及日滿養豚第二號ノ配合比率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ニ付茲ニ告示ス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四號

關於配合飼料ノ配合比率認可ニ關スル件

糧穀管理法第八條ノ規定ニ依リ滿洲農產公社ノ小麥糠販賣價格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ニ付茲ニテ告示ス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三號

關於配合飼料配合比率認可之件

為佈吉事茲依糧穀管理法第八條ノ規定ニ基キ満洲畜產株式會社取扱ノ二項ノ規定ニ對スル販賣價格ニ關スル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四號

關於配合飼料ノ配合比率認可之件

糧穀管理法第八條ノ規定ニ基キ満洲畜產株式會社取扱ノ二項ノ規定ニ對スル販賣價格ニ關スル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五號

關於配合飼料之收買及批發價格之件

為佈吉事茲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條第二項及第五條第二項之規定將滿洲畜產株式會社辦理之哈爾濱市日滿穀粉株式會社製造之日滿成雞第二號、日滿乳牛第一號及日滿養豚第二號之收買及批發價格認可如左此佈

| 原 料 名 | 種 別 | 配 合 比 率 |
|-------|-----|---------|
| 米 | 米 | 三五五% |
| 米 | 皮 | 一五〇〇% |
| 米 | 粱 | 一五〇〇% |
| 高粱 | 包谷 | 一五〇〇% |
| 粱 | 糠 | 一五〇〇% |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五〇〇%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五〇〇%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五〇〇% |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五〇〇%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五〇〇%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五〇〇% |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五號

關於配合飼料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ニ關スル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條第二項及第五條第二項ノ規定ニ基キ満洲畜產株式會社取扱ノ

哈爾濱市日滿穀粉株式會社製造ニ係ル日滿成雞第二號、日滿乳牛第一號及日滿養豚第二號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ニテ茲ニ告示ス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五七〇%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五七〇%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五七〇% |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五七〇%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五七〇%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五七〇% |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五號

關於配合飼料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ニ關スル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條第二項及第五條第二項ノ規定ニ基キ満洲畜產株式會社取扱ノ

哈爾濱市日滿穀粉株式會社製造ニ係ル日滿成雞第二號、日滿乳牛第一號及日滿養豚第二號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ニテ茲ニ告示ス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五八二%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五八二%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五八二% |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五八二%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五八二%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五八二% |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五號

關於配合飼料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ニ關スル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條第二項及第五條第二項ノ規定ニ基キ満洲畜產株式會社取扱ノ

哈爾濱市日滿穀粉株式會社製造ニ係ル日滿成雞第二號、日滿乳牛第一號及日滿養豚第二號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ニテ茲ニ告示ス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二二一%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二二一%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二二一% |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二二一%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二二一%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二二一% |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五號

關於配合飼料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ニ關スル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條第二項及第五條第二項ノ規定ニ基キ満洲畜產株式會社取扱ノ

哈爾濱市日滿穀粉株式會社製造ニ係ル日滿成雞第二號、日滿乳牛第一號及日滿養豚第二號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ニテ茲ニ告示ス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五號

關於配合飼料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ニ關スル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條第二項及第五條第二項ノ規定ニ基キ満洲畜產株式會社取扱ノ

哈爾濱市日滿穀粉株式會社製造ニ係ル日滿成雞第二號、日滿乳牛第一號及日滿養豚第二號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ニテ茲ニ告示ス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 原 料 名 | 種 别 | 配 合 比 率 |
|---------|---------|---------|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 日滿乳牛第一號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 日滿養豚第二號 | 日滿成雞第二號 | 一二一四七〇% |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五號

關於配合飼料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ニ關スル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條第二項及第五條第二項ノ規定ニ基キ満洲畜產株式會社取扱ノ

哈爾濱市日滿穀粉株式會社製造ニ係ル日滿成雞第二號、日滿乳牛第一號及日滿養豚第二號ノ收買及卸賣價格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ニテ茲ニ告示ス

| 原 料 名 |
|-------|
|-------|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六號

興農部大臣 黃富俊

興農部大臣 黃富俊

記

興農部大臣 黃富俊

關於配合飼料配合比率認可之件
為佈告事茲依康德十年農業部令第二十九號
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至第十三條規定之飼料統制之件第六條之規定將新京
特別市滿洲日東製粉株式會社製造之日東馬糧第三號之配合比率記可如左此佈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興農部大臣 黃富俊

計開 興農部大臣 黃富俊

原 料名 / 種類別 號配合比率 備 考

| | | |
|----|----|------|
| 高粱 | 高粱 | 二〇〇% |
| 高粱 | 粱糠 | 四〇〇〇 |
| 高粱 | 餅 | 三三〇 |
| 高粱 | 粉 | 二一〇 |
| 計 | | 一一五 |

得 以 粟 稷 或
小麥 稷 代 用

| | | |
|----|-------------|------|
| 小麥 | 糠 | 一五 |
| 小麥 | 得 以 米 糠 代 用 | 一一五 |
| 鹽 | | 一〇〇〇 |

興農部佈告第一九七號

關於配合飼料之收買及批發價格之件

為佈告事茲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條第二項及第五條第二項之規定將滿洲畜產株式會社辦理之新京特別市滿洲日東製粉株式會社製造之日東馬糧第三號之收買及批發價格認可如左此佈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計開

地 址 (位 置)

奉天東山街郵政辦事所

撫順塔連郵政辦事所

楊柏堡郵政辦事所

三家子郵政辦事所

臺河臺土柳士郵政辦事所

子郵政辦事所

郵政辦事所

海城海城縣新臺村四臺子郵政辦事所

海城四臺子郵政辦事所

海城新臺子郵政辦事所

奉天省海城縣南臺村後柳河子郵政辦事所

奉天省海城縣虎莊村土臺子郵政辦事所

奉天省遼陽縣柳河村三家子郵政辦事所

遼中三臺子郵政辦事所

海城土臺子郵政辦事所

奉天省遼陽縣茨榆坨村三臺子屯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五六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在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

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之
規定業經審決並依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

一項之規定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
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級

決定書為要
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
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錄法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
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筆數

| | | |
|-------------|-----------------------|-----|
| 舒蘭縣法特村樓上屯 | 一〇二、一〇三、一一一、一四四、一八八、一 | 六 |
| 同 處大北村永安屯 | 八九 | 六二六 |
| 同 處朝陽村朝陽屯 | 三四 | |
| 同 處白旗村英頂屯 | 四三二 | |
| 同 處舒蘭街崇仁區 | 二二八 | |
| 總計 (地籍區劃數七) | | |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五七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在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

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之
規定業經審決並依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

一項之規定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
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級

決定書為要
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
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錄法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
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

| | |
|-----------|-------------|
| 地籍區劃名 | 地 |
| 長春縣太平村拉拉屯 |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
| 總計 | |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五八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在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

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之
規定業經審決並依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

一項之規定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康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舒蘭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筆數

| | | |
|-------------|-----------------------|-----|
| 舒蘭縣法特村樓上屯 | 一〇二、一〇三、一一一、一四四、一八八、一 | 六 |
| 同 處大北村永安屯 | 八九 | 六二六 |
| 同 處朝陽村朝陽屯 | 三四 | |
| 同 處白旗村英頂屯 | 四三二 | |
| 同 處舒蘭街崇仁區 | 二二八 | |
| 總計 (地籍區劃數七) | | |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五七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在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

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之
規定業經審決並依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

一項之規定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
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級

決定書為要
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
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錄法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
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

| | |
|-----------|-------------|
| 地籍區劃名 | 地 |
| 長春縣太平村拉拉屯 |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
| 總計 | |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五八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在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

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之
規定業經審決並依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

一項之規定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

一 公示期間 自廣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康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吉林省長春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筆數

| | | |
|-----------|-------------|---|
| 長春縣太平村拉拉屯 |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 三 |
| 總計 | | 三 |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五八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在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

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之
規定業經審決並依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

一項之規定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

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級

決定書為要
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
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錄法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
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

| | |
|-----------|-------------|
| 地籍區劃名 | 地 |
| 長春縣太平村拉拉屯 |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
| 總計 | |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五八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在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廣德十

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之
規定業經審決並依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

一項之規定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筆數

| | | |
|-----------|-------------|---|
| 長春縣太平村拉拉屯 | 五五一、五五二、五五三 | 三 |
| 總計 | | 三 |

及公示地址 決定如左仰卽詳覽審決書及等級
決定書爲要

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ノ通公示期間及公示場所ヲ定メ審決書並
等級決定書ヲ閲覽セシム

等級審査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ルコトヲ得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錄法

地政總局長 楊培
計開

地政調查報告書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害時或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由公示之日起六十日內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或土地等級審查委員會聲請

一、公示期間
自康德十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康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地籍區劃名
吉林省扶餘縣公署

ヲ適用セラルベシ

一、公示期間
自康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康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二、公示場所
吉林省扶餘縣公署
三、地籍區劃名

| 扶餘縣八家村八家屯 | 三七三、三七七 | 地籍圖冊名 |
|------------|---------|-------|
| 同 村兩家屯 | 八一五、八一六 | |
| 同 縣大窯村馬家屯 | 二五五、二五六 | |
| 同 縣珠山村珠山屯 | 四二二、四二三 | |
| 總計(地籍圖冊數四) | | 地 |

二二二三四

| 地籍區劃名 | 地 |
|----------------|---------|
| 扶餘縣八家村八家屯 | 三七三、三七七 |
| 同 村兩家屯 | 八一五、八一六 |
| 同 縣大窯村馬家屯 | 二五五、二五六 |
| 同 縣珠山村珠山屯 | 四一二、四二三 |
| 總計(地籍區劃數四) | |

論語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五九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爲佈告事在左開墾籍區劃內之土地於民德十
年十二月二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之
規定業經審決並依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
一項之規定已爲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
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卽詳覽審決書及等級
決定書爲要
由前項公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
土地卽適用不動產登錄法
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爲其權利有受損

審時或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由
公示之始日起六十日內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
土地審定委員會或土地等級審查委員會聲請
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五九號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ニ關スル件
康德十年十二月二日左記地籍區劃内ノ土
ニ付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ノ規定ニ依
審決並ニ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一項ノ
定ニ依ル等級ノ決定ヲ爲シタルヲ以テ左
ノ通公示期間及公示場所ヲ定メ審決書並
等級決定書ヲ開覽セシム
右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ヲ經過シ
ルトキハ爾後當該土地ニ對シ不動產登錄
ヲ適用セラルベシ
右土地審決ニ依リ權利ヲ害セラレタリト、

ル者又ハ右土地等級ノ決定ニ對シ異議ア
者ヘ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以内ニ
轄縣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又ハ土
等級審查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ルコトア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總局長 楊培

一 公示期間 自康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康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場所 奉天省遼中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四四 箴數

| | | |
|----|----------------------------|---|
| 十二 | 二一至一六二八、自一六五 | 號 |
| 十一 | 三五 | |
| 十 | 一六一〇、自六一〇 | |
| 九 | 一一三三〇七、一至二二〇八、三三一六自一一五〇〇八、 | |
| 八 | 三七一九、一至三 | |
| 七 | 六、一至一 | |
| 六 | 七、一七一〇、 | |
| 五 | 八、一七一〇、 | |
| 四 | 九、一七一〇、 | |
| 三 | 八、一七一〇、 | |
| 二 | 七、一七一〇、 | |
| 一 | 六、一七一〇、 | |

同 村斗溝子屯 五五四、五七八、五七九、自五三一至五四五
同 村屯 紫花牛溝村寇家 四五八、四六一、四九二十二、四九二十二
總計（地籍區割數四）

一
一
五 四 八

| | |
|------------|---------------|
| 同村屯 | 斗溝子屯、五五四、五七八、 |
| 縣花牛溝村趙家 | 四五八、四六一、 |
| 總計（地籍區劃數四） | |

五七九、自五三一至五四五
四九二十一、四九二十二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六〇號

關於再審決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之土地於康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十二條之規定業經再審決茲決定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如左仰卽詳覽再審決書為要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害時由公示之日起六十日內得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聲請裁決如於前記期間內不為聲請裁決時則權利即屬確定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總局長 楊 培

計開

敘賜、任免及指敘

| |
|---------------|
| 外交部屬官 王 貴 春 |
| 任外交部事務官敘薦任三等 |
| 興農部高等官試補 森 正路 |
| 任興農部事務官敘薦任三等 |

| |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任營林署事務官敘薦任三等 |
| 外交部事務官 王 貴 春 |
| 給十七級俸 |

| |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派在調查司辦事 |
| 興農部事務官 森 正路 |
| 給十三級俸 |

| |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辭官照准 |
| 派在承德營林署辦事 |
|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

一 公示期間 自康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康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四平省長嶺縣公署

一 土地之表示 長嶺縣鄭家窩堡村葛家窩屯 一二、四、五、六、七、八、九、一〇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十九、五四六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二二、六五五、六五六、六五七、六七一、六七二、六七三、六七四、六七五、六六八一、六八二、六八三、六八四、六八五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二二、六五五、六五六、六五七、六七一、六七二、六七三、六七四、六七五、六六八一、六八二、六八三、六八四、六八五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二二、六五五、六五六、六五七、六七一、六七二、六七三、六七四、六七五、六六八一、六八二、六八三、六八四、六八五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六〇號

再審決ニ關スル件

康德十年十二月一日左記ノ土地ニ付土地審定法第十二條ノ規定ニ依リ再審決シタルヲル者ハ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以内ニ審決書ヲ閲覽セシム左土地審決ニ依リ權利ヲ寄セラレタリトス所轄縣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ルコトヲ得若シ右期間内ニ裁決ノ申請ナキトキハ審決ハ確定ス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總局長 楊 培

記

派在調查司辦事

| |
|--------------|
| 興農部事務官 森 正路 |
| 派在大臣官房辦事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給十四級俸 |

| |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辭官照准 |
| 派在承德營林署辦事 |
|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

一 公示期間 自康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康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場所 四平省長嶺縣公署

一 土地ノ表示 長嶺縣鄭家窩堡村葛家窩屯 一、二、四、六、七、八、九、一〇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十九、五四六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二二、六五五、六五六、六五七、六七一、六七二、六七三、六七四、六七五、六六八一、六八二、六八三、六八四、六八五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六〇號

關於再審決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之土地於康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十二條之規定業經再審決茲決定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如左仰卽詳覽再審決書為要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害時由公示之日起六十日內得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聲請裁決如於前記期間內不為聲請裁決時則權利即屬確定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總局長 楊 培

計開

敘賜、任免及指敘

| |
|---------------|
| 外交部屬官 王 貴 春 |
| 任外交部事務官敘薦任三等 |
| 興農部高等官試補 森 正路 |
| 任興農部事務官敘薦任三等 |

| |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任營林署事務官敘薦任三等 |
| 外交部事務官 王 貴 春 |
| 給十七級俸 |

| |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派在調查司辦事 |
| 興農部事務官 森 正路 |
| 給十三級俸 |

| |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辭官照准 |
| 派在承德營林署辦事 |
|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

一 公示期間 自康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康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四平省長嶺縣公署

一 土地之表示 長嶺縣鄭家窩堡村葛家窩屯 一二、四、五、六、七、八、九、一〇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十九、五四六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二二、六五五、六五六、六五七、六七一、六七二、六七三、六七四、六七五、六六八一、六八二、六八三、六八四、六八五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二二、六五五、六五六、六五七、六七一、六七二、六七三、六七四、六七五、六六八一、六八二、六八三、六八四、六八五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六〇號

關於再審決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之土地於康德十年十二月一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十二條之規定業經再審決茲決定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如左仰卽詳覽再審決書為要再者因右項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害時由公示之日起六十日內得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聲請裁決如於前記期間內不為聲請裁決時則權利即屬確定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地政總局長 楊 培

計開

敘賜、任免及指敘

| |
|---------------|
| 外交部屬官 王 貴 春 |
| 任外交部事務官敘薦任三等 |
| 興農部高等官試補 森 正路 |
| 任興農部事務官敘薦任三等 |

| |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任營林署事務官敘薦任三等 |
| 外交部事務官 王 貴 春 |
| 給十七級俸 |

| |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派在調查司辦事 |
| 興農部事務官 森 正路 |
| 給十三級俸 |

| |
|--------------|
| 營林署事務官 張 其 權 |
| 辭官照准 |
| 派在承德營林署辦事 |
| 康德十年十二月八日 |

一 公示期間 自康德十年十二月十七日至康德十一年一月十五日
一 公示地址 四平省長嶺縣公署

一 土地之表示 長嶺縣鄭家窩堡村葛家窩屯 一二、四、五、六、七、八、九、一〇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十九、五四六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二二、六五五、六五六、六五七、六七一、六七二、六七三、六七四、六七五、六六八一、六八二、六八三、六八四、六八五

同縣西固魯生村前六撮房屯 五一六、五二二、六五五、六五六、六五七、六七一、六七二、六七三、六七四、六七五、六六八一、六八二、六八三、六八四、六八五

廣告

●奉天省勞務興國會支部移轉
一康德十年七月十日蓋平縣蓋平街東鷹區十二牌
一六六號ノ支部ヲ左ノ地ニ移轉ス
支部 蓋平縣蓋平街西關二區第一五號地

康德十年七月二十九日登記

康德十年八月十八日登記

康德十年八月九日登記

康德十年八月七日登記

康德十年八月七日登記

康德十年八月五日登記

康德十年八月六日登記

康德十年八月五日登記

●奉天省勞務興國會變更
一理事長鈴木長明ハ康德十年六月三十日辭任シ
同日左記ノ者理事長ニ就任ス

理事長 山韻貞二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參與
奉天市大和區春日町第一九號

康德十年七月十二日登記

奉天區法院

撫順區法院

康德十年七月十六日登記

康德十年七月十六日登記

遼陽區法院鞍山分所

| | |
|--|----------------|
| 康徳十年七月十七日登記 | 鐵嶺區法院 營口區法院 |
| 康徳十年七月十六日登記 | 蓋平區法院 |
| 康徳十年七月十六日登記 | 瓦房店區法院 |
| ●奉天省勞務興國會變更 | |
| 一常務理事松隈吉郎ハ康徳十年七月七日解任ス | |
| 康徳十年七月七日登記 | 奉天區法院 |
| 康徳十年八月七日登記 | 鐵嶺區法院 |
| 康徳十年八月五日登記 | 蓋平區法院 |
| 康徳十年八月六日登記 | 營口區法院 |
| 康徳十年八月七日登記 | 本溪湖區法院 |
| 康徳十年八月七日登記 | 遼陽區法院 |
| 康徳十年八月九日登記 | 遼陽區法院 鞍山分所 |
| 康徳十年八月十八日登記 | 撫順區法院 |
| 康徳十年八月十八日登記 | 海城區法院 |
| 康徳十年八月五日登記 | 瓦房店區法院 |
| ●奉天省勞務興國會變更 | |
| 一理事大臣研ハ康徳十年六月九日解任シ同日左記ノ者理事ニ就任ス | |
| 理事 宮本博平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撫順支 館長 撫順市中央街七〇番地 | |

| | |
|-----------------------|-----------------------------------|
| ● 奉天省労務興國會變更 | 康德十年七月十七日登記 本溪湖區法院 蓋平區法院 |
| 理事　紀井一 | 康德十年六月二十九日登記 鐵嶺區法院 |
| 理事　日左記ノ者理事ニ就任ス | 康德十年六月二十六日登記 瓦房店區法院 |
| 奉天市大和區浪速通第二三號 | 康德十年六月二十二日登記 海城區法院 |
| 康德十年五月二十一日登記 遼陽區法院 | 康德十年五月二十八日登記 本溪湖區法院 |
| 奉天區法院 | 康德十年六月十五日登記 遼陽區法院 |
| 遼陽區法院鞍山分所 | 康德十年五月二十六日登記 海城區法院 |
| 本溪湖區法院 | 康德十年六月一日登記 蓋平區法院 |
| 遼陽區法院 | 康德十年六月二日登記 鐵嶺區法院 |
| 海城區法院 | 康德十年六月二日登記 營口區法院 |
| 蓋平區法院 | 康德十年六月二日登記 瓦房店區法院 |
| 鐵嶺區法院 | 康德十年六月三日登記 撫順區法院 |
| 營口區法院 | 康德十年六月三日登記 康德八年十二月六日名稱ヲ左ノ如ク變更ス |

| | |
|--------------------------------------|-----------|
| 康德十年七月一日登記 | 遼陽區法院鞍山分所 |
| 康德十年六月二十五日登記 | 遼陽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二十九日登記 | 本溪湖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二十六日登記 | 海城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二十六日登記 | 鐵嶺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二十二日登記 | 蓋平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二十二日登記 | 營口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二十二日登記 | 瓦房店區法院 |
| ●社團法人滿洲森林伐採協會分事務所移轉 | |
| 一康德十年五月二十四日牡丹江市七星街一〇號 ノ分事務ヲ左ノ地移轉ス | |
| 分事務所 牡丹江市積善街一二番地ノ三號 | |
| 康德十年五月二十五日登記 | 新京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九日登記 | 吉林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四日登記 | 扎蘭屯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十日登記 | 通河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九日登記 | 哈爾濱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八日登記 | 海拉爾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二日登記 | 臨江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五日登記 | 佳木斯區法院 |
| 康德十年六月一日登記 | |

白靜徐梁唐張侯桑王吳張趙金劉宮清
明玉紹守繼玉履景貴憲繼萬晉鶴海
湖山庭仁陶尊安武義章惠喜元飛亭
一九三九年

三二二二二二二二一一一一一一一
〇〇〇〇〇〇〇一〇〇〇〇〇〇〇二二
〇四二二二二一一六三二二一一一九八
四一九三二三〇四五五一五二四三一二八

卷八

齒科醫籍

| | | |
|------|-----------------|------------------|
| 一〇八三 | 八七三二二 八八六五四一 | 四四四四〇〇 四一二九七五 |
| 共小陳 | 升金中田阿小 | 甲鶴凌小金 |
| 田川興 | 田山野中部川 | 斐田部芝原 |
| 英順 | 春重義懿義 | 幸太郎大 |
| 豐一鉄 | 德喜子昭 | 壽巳雄藏 |

| | | |
|---|--|---|
| ●代理人選任 | 代理人之姓名住所 倉田幸壽 與安南省科爾 沿右翼前旗王爺廟街與豆園與隆大街與農金庫 王爺廟支店 |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九日登記 昌國區法院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九月一日 | 設置代理人之場所 與安南省科爾沿右翼前旗 王爺廟街與豆園與隆大街與農金庫王爺廟支店 | 二前項ニ關聯スル勞力ノ供給 三前各項ニ附帶スル一切ノ事業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九月一日 | 設立ノ年月日 成立ノ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 二十二日 | 一設立ノ年月日 成立ノ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 二十二日 |
| 一設置代理人之場所 與安南省科爾沿右翼前旗 王爺廟街與豆園與隆大街與農金庫王爺廟支店 | 一資本ノ額額 國幣貳拾五萬圓 一株ノ額額 國幣貳拾五萬圓 | 一資本ノ額額 國幣五拾圓 一株ノ額額 國幣五拾圓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九月一日 | 各株ニ付拂込ミタル株金額 國幣五拾圓 公告ノ方法 政府公報ニ掲載ス | 各株ニ付拂込ミタル株金額 國幣五拾圓 公告ノ方法 政府公報ニ掲載ス |
| 一設置代理人之場所 與安南省科爾沿右翼前旗 王爺廟街與豆園與隆大街與農金庫王爺廟支店 | 一取締役ノ氏名住所 | 一取締役ノ氏名住所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九月一日 | 田中慶一 奉天市大和區千代田通第二六號 吳石權一 奉天市鐵西區興工街二段第一號 | 田中慶一 奉天市大和區千代田通第二六號 吳石權一 奉天市鐵西區興工街二段第一號 |
| 一設置代理人之場所 與安南省科爾沿右翼前旗 王爺廟街與豆園與隆大街與農金庫王爺廟支店 | 片山龍雄 三江省佳木斯市協和街一ノ一七 河上政一 四平市大同區北五條通五九號ノ二 | 片山龍雄 三江省佳木斯市協和街一ノ一七 河上政一 四平市大同區北五條通五九號ノ二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九月三十日 | 植木友平 同所 | 植木友平 同所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九月三十日 | 支店 漢口中山路一四號 支店 中華民國廣東長堤大馬路七九號 | 支店 漢口中山路一四號 支店 中華民國廣東長堤大馬路七九號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九月三十日 | 漢口中山路一四號 漢口中山路一四號 | 漢口中山路一四號 漢口中山路一四號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九月三十日 | 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寺庄洋行變更 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寺庄洋行變更 | 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寺庄洋行變更 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寺庄洋行變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小森龍四郎 赤峰背平安街第二牌一九號 株式會社寺庄洋行變更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小森龍四郎 赤峰背平安街第二牌一九號 株式會社寺庄洋行變更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監查役岩田信輔ハ康德十年九月二十一日就任 ス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同日左記ノ者監査役ニ就任ス 久保田勇 大連市敷島町四九番地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株式會社大和工作所變更 斯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取締役石川朝一ハ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辭任ス 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霞陽町第九號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大連化學工業株式會社變更及本店移轉 斯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取締役水谷精一郎ハ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辭任 斯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株式會社設立 一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千代田通第三六號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千代田通第三六號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三機工業株式會社變更 ス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監査役河村雅次郎ハ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其ノ住 所ヲ東京都大森區久ヶ原町六七三番地ニ移轉 ス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株式會社奉天土建公司 一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千代田通第三六號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般土木建築工事ノ設計監督及施工請負 一本的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三機工業株式會社變更 ス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監査役河村雅次郎ハ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其ノ住 所ヲ東京都大森區久ヶ原町六七三番地ニ移轉 ス |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株式會社富士化學研究所變更 商號 富士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株式會社盛京精機工廠變更 商號 盛京精機工廠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原田正一ハ康德十年十月二十三日辭任ス 一會社ヲ代表スベキ取締役タル取締役中世右清 繼ハ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辭任シ同日左記ノ者 取締役ニ就任ス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成瀬政考 大連市伊勢町一一三番地 草刈秀臣 大連市西公園町四七番地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同日左記ノ者會社ヲ代表スベキ取締役 彦 成瀬政考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株式會社設立 一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春日町第七號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商號 村越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一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春日町第七號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目的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硅灰ノ製造並販賣 二右ニ附帶スル一切ノ業務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設立ノ年月日 成立ノ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 二十八日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資本ノ額額 國幣貳拾五萬圓 一株ノ額額 國幣五拾圓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各株ニ付拂込ミタル株金額 國幣五拾圓 一株式ノ譲渡制限 株式ハ取締役會ノ承認ヲ得 ルニアラザレバ之ヲ譲渡スルコトヲ得ズ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公告ノ方法 政府公報ニ掲載ス 一取締役ノ氏名住所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益本正夫 同所 高橋錦一 奉天市鐵西區應昌街三段第一三 號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本間英磨 兵庫縣武庫郡良元村鹿鹽字樹塚 一一番地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横田哲雄 大阪府豐能郡寶面道村大字牧落 五三五番地ノ一九 秋田政治 奉天市鐵西區應昌街三段第一三 號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鈴木喜久男 大阪府豐中市櫻塚元町五丁目一 二番地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會社ヲ代表スベキ取締役 高橋錦一 一監査役ノ氏名住所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西田成三 東京都小石川區原町一二番地 旭躬行 兵庫縣芦屋市三條小寄一五九番地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登記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取締役吉田繁治郎ハ康德十年九月三十日死亡 斯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株式會社奉天銀行變更 ス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同日讓受ケタル者ク自己ノ出資額及履行ノ部 分ヲ左ノ如ク變更ス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國幣八萬五千圓 全部履行 無限責任社員 重松 菅原登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監査役ノ氏名住所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萩野亮正 大連市山縣通四八番地 橋本政德 奉天市大和區木曾町第六號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國原茂玄 奉天市大和區若松町第三〇號 住井靜雄 同所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監査役ノ氏名住所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山口正司 奉天市大和區住吉町第三號 一存立ノ時期 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年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日滿蓄業興業株式會社變更 ス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取締役大橋榮吉ハ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辭任ス 一第一百八十七回社債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社債ノ總額 金五千壹百五拾壹萬八千壹百圓 | 一代理人選任之年月日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 |

一 一株ノ金額 國幣五拾圓

一 各株ニ付拂込ミタル株金額 國幣五拾圓

一 株式轉渡ノ制限 本會社ノ株式ハ取締役會ノ承認ヲ得ルニ非ザレバ之ヲ他人ニ譲渡スルコトヲ得ズ

一 公告ノ方法 哈爾濱日日新聞ニ掲載ス

一 取締役ノ氏名住所

阿賀良雄 岡山縣岡山市二日市町三一二番地
櫻田知彦 哈爾濱市南崗區木介街一六號
西林卓思 哈爾濱市南崗區吉林街二九號ノ八
金花義彦 黑河省璦琿縣黑河街八道街五六號
曲淵一二 齊齊哈爾龍華區龍華路四四六號
一條吉善 哈爾濱市馬家區分部街九號

一 會社ヲ代表スベキ取締役ノ氏名 阿賀良雄、
一 監查役ノ氏名住所

藤原時治 黑河省璦琿縣黑河街興隆街三三號
ノ六

川村政義 哈爾濱市埠頭區斜紋街一〇九號

一 存立ノ時期 會社設立ノ日ヨリ滿二十箇年

● 株式社會登記書和百貨店變更

一 取締役代表取締役鳥田運一取締役吉村三郎同新谷信哉ハ慶德九年九月二十七日重任ス

取締役

鳥田運一 哈爾濱市埠頭區商務街一七號
吉村三郎 哈爾濱市埠頭區石頭道街六十七號

新谷信哉 新京特別市慈光路五〇六番地
一 會社ヲ代表スベキ取締役 鳥田運一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日登記

● 株式會社益昌公司變更

一 庆德十年十月二十一日錯悞發見ニ因リ取締役兼會社ヲ代表スベキ取締役阿賀好男ノ住所氏名ニ付左ノ通り更正ス

取締役 阿賀好男 哈爾濱市南崗區義州街三八地段ノ二

會社ヲ代表スベキ取締役 阿賀好男

● 株式會社益昌公司變更

一 庆德十年十月二十日取締役兼會社ヲ代表スベキ取締役阿賀好男ハ其住所ヲ左ノ地ニ移轉ス
一住所 哈爾濱市南崗區北京街一號ノ一五

一 愛國精鐵株式會社變更

一 取締役西岡啓二郎ハ慶德九年九月三十日退任シ左記三名ハ前同日取締役ニ兼任ス

光武時晴 哈爾濱市埠頭區田地街三七號

● 開崎虎雄 哈爾濱市南崑區花園街三五號
須藤貴一 哈爾濱市頭頭石頭道街九七號
監查役北川一郎ハ康徳十年九月三十日退任シ
前同日左記監査役重任ス

● 康徳十年十月二十二日登記
和田隆二郎 哈爾濱市埠頭區出地街三七號

● 東洋拓殖株式會社（外國會社）
左記社債總額ノ内一部償還ニ因リ昭和十八年
(康徳十年)九月三十日其ノ社債總額ヲ左ノ
如ク變更ス

一 第六十七回 社債總額 金五拾貳萬五千圓
一 第六十八回 社債總額 金貳拾四萬五千圓
一 第七十一回 社債總額 金貳萬八千圓
一 第七十七回 社債總額 金百七拾五萬貳千
圓

一 第七十八回 社債總額 金七拾參七千圓
一 第八十回 社債總額 金八拾萬七千圓
一 第八十三回 社債總額 金百八拾貳萬六千
圓

一 左記社債總額ノ内一部償還ニ因リ昭和十八年
(康徳十年)十月一日其ノ社債總額ヲ左ノ如
ク變更

第一百十二回 社債總額 金參萬參千圓
康徳十年十月二十三日登記

● 哈爾濱セメント株式會社變更
一 取締役河村雅次郎ハ康徳十年十月二十日住所
ヲ左ノ地ニ移轉ス
東京都大森區久ヶ原町六七三番地

● 株式會社設立
一 商號 株式會社山本工業
一本店 哈爾濱市南崑區吉林街三六ノ二號
一 目的

一 土木建築請負並ニ土建材料販賣
二 滿洲流國意匠登錄第八六二號 山本式河川
用單床

三 右ニ對在明治廿四年十一月廿五日
會社成立ノ年是日 康徳十年十月二十五日

一 資本ノ總額 國幣貳拾五萬圓
一 株ノ金額 國幣五拾圓

一 各株ニ付拂込ミタル株金額 國幣五拾圓
一 株式讓渡制限 取締役會ノ承認ヲ得ルニ非ラ
ザレバ之ヲ他人ニ譲渡スルコトヲ得ズ
一 公告ノ方法 哈爾濱日日新聞ニ掲載ス
一 取締役ノ氏名住所

山本勝憲 哈爾濱市南崗區吉林街三六〇二號
立石寛一 哈爾濱市埠頭區中國二道街五號
島崎義藏 哈爾濱市埠頭區地段街一八五號
一會社ヲ代表スベキ取締役ノ氏名 山本勝憲、
立石寛一

監查役ノ氏名住所 高野英三 哈爾濱市埠頭
區田地街四〇號

存立期間 會社設立ノ日ヨリ滿二十箇年トス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五日登記

合資會社田中洋行變更

康德十年十月十五日無限責任社員塚本芳三同
塚本秀子ハ其ノ住所ヲ哈爾濱市付家甸北二道
街一五號ニ移轉ス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六日登記

合名會社協成洋行清算人選任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七日左記ノ者清算人ニ就任ス
岸原滿 哈爾濱市埠頭區外國五道街五三號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七日登記

株式會社北滿鐵工廠變更

取締役溝口嘉作ハ康德十年十月二十八日辭任

株式會社設立

商號 株式會社岩田商店

本店 哈爾濱市埠頭區外國六道街四八號
目的

綿絹人絹麻毛糸布及其製品、文具、陶磁器、
飲食料品、世體道具、化粧品家具、殺蟲劑、
自轉車、履物問屋業並ニ委託品販賣業、其
他諸物品ノ問屋業並ニ買賣業

二諸物品ノ製造業並ニ其加工業
三保險運送其他ノ商行爲ノ代理業
四前各號營業ニ直接若クハ間接ニ必要ナル爲
メ又ハ資金運用ノ爲ニスル有價證券動産
・動産ノ取扱若クハ利用又ハ資金ノ融通
五前各號ノ業務ヲ遂行スル爲メ内外國人ト之
組合契約締結
六前各號ニ掲タルモノニ漏スル一切ノ業務
一設立ノ年月日 延徳十年十月二十八日
一資本ノ額 國幣拾八萬五千圓
一株ノ金額 國幣五拾圓
一各株ニ付拂込ミタル金額 國幣五拾圓
一株式ノ譲渡制限 當會社ノ株式ハ取締役會ノ
承認ヲ得ルニアラザレバ之ヲ賣買譲渡又ハ贖
還ノ目的ニ供スルコトヲ得ズ
一公告ノ方法 政府公報ニ掲載シテ之ヲ爲ス
一取締役ノ住所氏名
島田 遼一 哈爾濱市埠頭區商務街一七號
藤岡 孝郎 哈爾濱市南崗區鐵嶺街九號ノ五
岩田 喜代子 哈爾濱市埠頭區外國五道街七
號ノ四
松谷 哲夫 哈爾濱市埠頭區寶寶街三四號
一會社ヲ代表スペキ取締役 島田遼一
一監查役ノ氏名住所
岩田 博治 東京都日本橋區橫山町六番地ノ
九號
中谷 國之助 新京特別市日本橋通七〇番地
一存立ノ時期 會社設立ノ日ヨリ滿三十箇年
康德十年十月二十八日登記 哈爾濱區法院

一 般 廣

公 告

當會社ハ康徳十年十一月五日ノ臨時株主總會ノ決議ニヨリ解散致シ候ニ付債權者ヘ康徳
十一年一月五日迄ニ御申出相成度若シ右期間内ニ其ノ申出無之時ハ清算ヨリ除外可致命
社法ノ規定ニ依リ此段公告候也

新京特別市建和街二〇八號

高橋木材株式會社

清算人高橋 郡治

第五回 決算報告

(自康熙九年七月一日至康熙十年六月三十日)

六

同大和八年七月十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昭和未付社未假前現差諸短有未賣貯未原商製作投長建福諸什裝工機建土
達內經入期動別期設社
替貸過勘價收保預貸掛資藏著保貸資假設
勘付拂渡證入資資資產國付勘設
勘立保證付資資產產
計定金料金金品品料品品資資債金定備具器置物械物地

| | | | | | |
|----------|-----|------|------|----|----|
| 合 | 株 | 難 | 引 | 短 | 長 |
| 當前事別國法資 | 共假葉 | 調退納 | 預未買 | 短 | 長 |
| 期業債定主 | 煙 | 徵稅當 | 期 | 期 | 期 |
| 線攏保 | 濟草勘 | 整給 | 期 | 期 | 期 |
| 利越張積有積本 | 勘受前 | 與引勘 | り拂掛借 | 借 | 負 |
| 益利積立積立 | 勘 | 資引當 | | 入 | 入 |
| 計益立立定定 | 受定 | 當定 | | 債金 | 債金 |
| 金金金金金定金金 | 定金金 | 金金金金 | 金金金金 | 金 | 金 |

奉天市朝日區揚武街一段第六十二號

滿洲葉煙草株式會社

尙今般資本増加ニ伴ヒ弊社定款中左ノ通り變更ス
第三條中「本會社ノ資本ノ總額ハ國幣壹千萬圓トス」トアルヲ「國幣貳千萬圓トス」ニ
改ム
第六條中本會社ノ株式ハ「之ヲ一十萬株ニ分テ」トアルヲ「之ヲ四十萬株ニ分テ」ニ改
ム
第八條中「第一回拂込ハ四分ノ一トシ第二回以後ノ」ソ削除ス
追而 監査役任期滿了ニ付改選ノ結果長谷川祐之助重任シ從來一名缺員中ノ監査役ニ
桑尾勝雪選任セラレタリ

三三、五三三、二一三·九二